

cmchao / April 06, 2012 08:03AM

[哈凱人重建希望 被桃縣府撲滅](#)

哈凱人重建希望 被桃縣府撲滅

2012-4-05 22:42

作者：呂淑姮

桃園的泰雅族哈凱部落近兩年來積極為部落處境發聲，上街頭抗議、網路連署、寫詞作曲唱出部落心願，就是盼望政府協助部落重建。在組合屋居住超過10年的日子，哈凱族人實在沒辦法再忍受了。

5日哈凱部落再度到台北開記者會，訴說部落困境。哈凱的長輩說，部落的組合屋已經很破舊，沒有隔音、會漏水、空間窄小。耆老們上了年紀，身體狀況不佳，在潮濕的組合屋裡，眾人都想問：什麼時候才可以有個家。

組合屋一住10年

政府為延長石門水庫使用期限，減緩泥沙淤積的速度，於是在上游興建多座攔砂設施。哈凱部落受巴陵壩影響，部落地基被持續掏空，巴陵壩在民國96年颱風來襲時被毀，也讓數個沿岸部落受災。哈凱部落族人則在85年賀伯颱風、93年艾利風災、96年韋帕颱風期間，陸續搬進下蘇樂組合屋。原本只有3年使用期限的組合屋，部落卻一住至今。

▲哈凱部落5日北上陳情，呼籲政府能加速已延宕十年的災後重建工作，並希望能爭取協力造屋，桃園縣原住民行政局副局長林日龍（右）卻不願意多跟哈凱部落族人協商和解決問題，揮手離開現場。（圖文／楊萬雲）

石門水庫提供北台灣用水，但卻讓居住在上游的人民深受其害。但經濟部水利署認為，部落受災和巴陵壩沒有太大關係，不願協助重建。部落於去年多次到行政院、監察院抗議，也在酷暑的台北街頭遊行，盼望喚起大眾輿論關注部落生存。

行政院原民會與桃園縣政府原民局接手處理後，決定將哈凱部落20戶住戶遷往三光部落重建。三光部落基地早已完成排水整地，但永久屋建設延宕許久沒有下文。

一棟永久屋面積17坪、一層樓，內部為一房、一廳、一衛，造價100萬。目前預計由中央原民會出50萬，桃園縣府出30萬；其餘的20萬由原住民綜合發展基金貸款給族人。

部落20戶族人，家家戶戶都是家庭同住，或者三代同堂。哈凱族人不斷反映這樣的室內設計無法讓一家人居住，想與政府協商是否可以更改設計。但桃園縣原民局僅回覆，「等房舍蓋好後可以自行隔間」。

部落代表戴禮娟說，哈凱數度要求縣府更改設計，但原民局不同意。部落甚至特地南下參考莫拉克災區永久屋建築，再加上建築師謝英俊工作團隊協助，於是向官方提出建議。謝英俊替哈凱部落族人重新規劃，在相同預算下，可建造42坪、2層樓的永久屋，採用輕型鋼構方式取代水泥建築，不但加大空間，也不會預算超支。

縣府不願更改設計

哈凱部落族人提出，盼桃園縣府可採用以工代償方式，讓族人參與建設自己的家園，官方也不必再另外花錢請工人。族人不會支領工資，因向原住民綜合發展基金貸款，就用工資抵銷部分貸款。但桃園縣政府堅持不同意更改設計，也不願讓族人參與建設；並告訴族人，修改設計是違法行為，參與建設則政府不再補助。

5日記者會中，協助召開記者會的立委尤美女數度詢問原民局副局長林日龍，修改設計會違背哪條法律？讓族人蓋自己的房子為何就不給重建經費？但林日龍並未正面回答，不斷強調更改設計就是違反政府採購法，還說「永久屋是先

求有、再求好」、「族人協力造屋於法無據」。得標的設計師也曾在面對哈凱族人時表示不考慮改設計。

原民局答非所問

5日現場在尤美女、部落族人、媒體幾番追問下，林日龍很不滿地說：「我也是有人權的！改設計會被檢調調查！」此言一出，讓在場所有人傻眼，但再進一步詢問，林日龍皆答非所問。

謝英俊工作團隊鄭空空說，建築進行時更改設計是很常見的事，不可能因為修改設計就違反採購法。族人要求的是修改設計而非將得標設計師解約，謝英俊團隊也表明設計是免費送給部落，不會跟政府拿錢；再加上採購法101、112條，相關文件遭逢特殊情形延期的話，經主管機關同意即可，並無觸法之虞。

最後林日龍丟下一句「原民局不是主管機關」，便離開記者會。但矛盾的是，如果原民局不是主管機關，根本毫無權力阻擋或主導哈凱永久屋重建一事。

哈凱部落族人說，部落提供了在同樣經費下更節省金錢與人力的永久屋建造方案，但原民局完全不接受，並表示同樣要搬遷到三光的高崗部落已經使用原設計開始建造，要求哈凱也做「對」的選擇。5日桃園縣府原民局提供的書面資料中，一再強調哈凱應比照高崗模式，縣府會用「愛與祥和」來營造原民永久屋。

5日到記者會現場的多位族人都說，完全不明白原民局堅持的用意在哪？部落希望參與建造自己未來的家，為何政府要一再阻撓？到場聲援的輔大法律系副教授吳豪人表示，部落受災後政府協助重建是理所當然，人民居住權是最基本的生存權力，但官員互推責任還強辯依法行政，「這樣居住不正義的社會現況、快崩潰的政府，真不知道該怎麼教學生！」他也質疑，官方從莫拉克重建到水資源開發，政策手段根本就是要消滅原住民族。

尤美女則說，會再召開協調會議，協助哈凱部落與官方對話，早日重建家園。
